

正 本

發文方式：紙本傳遞

檔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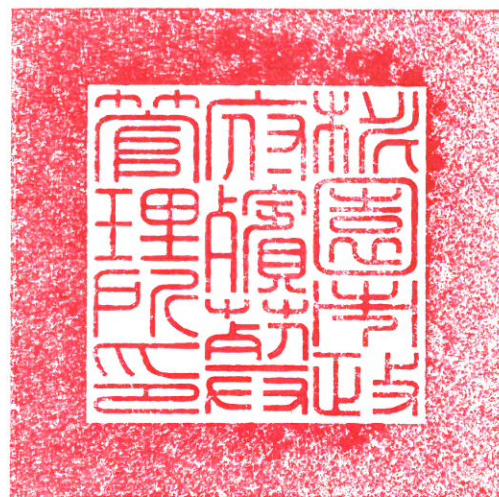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6月5日

發文字號：桃市殯字第10600022181號

附件：地籍圖謄本影本



主旨：公告本市桃園區峨眉段1090地號土地範圍 1座有名無主墳墓(陳麥)遷葬事宜。

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遷葬地點：本市桃園區峨眉段1090地號。
- 二、遷葬原因：依民眾申請案件辦理本所轄管土地(桃園區峨眉段1090地號)之無主墳墓遷移。
- 三、遷葬期限：自106年6月7日起至107年4月30日止。
- 四、公告遷葬期間，墳墓墓主或關係人請儘速向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桃園區殯葬服務中心申請辦理認領事宜，電話：(03)325-1569#32、33李小姐或吳先生；公告期滿未遷葬者，依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規定，由本所辦理起掘為必要處理後，火化或存放於骨灰(骸)存放設施。

裝

訂

線